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

CENTRAL WEALTH SECURITIES INVESTMENT LIMITED

茲提述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於最後截止日期前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完成（「完成」）。合共39,977,6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緊隨完成後經配發及發行所有配售股份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16.67%）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7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第三方，且概無承配人於緊隨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6.8百萬港元。扣除配售事項附帶的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費用及支銷）約1.0百萬港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8百萬港元。

## 配售價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67港元較：(i)聯交所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即配售協議日期）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79港元折讓約15.19%；及(ii)聯交所於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0.824港元折讓約18.69%。

##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i)90%（約23.22百萬港元）用於償還本集團尚未償還的應付承兌票據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及(ii)餘下10%（約2.58百萬港元）用作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以支付員工成本、專業費用及其他營運開支。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說明於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之本公司股權架構：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b>董事：</b>				
陳錫強先生（「陳先生」） （附註1）	5,241,850	2.62	5,241,850	2.19
田一好女士	18,417,400	9.21	18,417,400	7.68
<b>主要股東：</b>				
王大權先生	59,740,000	29.89	59,740,000	24.90
Smoothl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附註2）	15,505,941	7.76	15,505,941	6.46
承配人	—	—	39,977,600	16.67
其他公眾股東	100,982,809	50.52	100,982,809	42.10
<b>總計</b>	<u>199,888,000</u>	<u>100.00</u>	<u>239,865,600</u>	<u>100.00</u>

附註：

1. 陳先生被視為於20,783,79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包括：(i) 由 Smoothl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之15,505,941股股份（因陳先生擁有該公司70% 權益）；及(ii) 陳先生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之5,241,850股股份。陳先生亦擁有本公司36,000份購股權，可兌換為36,000股股份。
2. 該等15,505,941股股份由 Smoothl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陳先生及王芳女士分別擁有70% 及20% 權益）持有。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田一好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佇維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銘生先生、鄧澍煒先生及曾少欣先生。